

2024年度武定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制定计划任务部门名称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抽查比例/户数	任务时间	检查方式	制定依据	实施层级	备注
	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	
1	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建筑节能监管	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执行情况监督检查	设计单位、施工单位、监理单位、建设单位、房地产开发企业	2户	2024年3月-11月	现场检查和书面检查相结合的方式	《民用建筑节能条例》（国务院令530号）第五条	县级	
2	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建筑市场监管	建筑业企业资质、工程监理企业的监督检查	建筑业企业（施工、监理）	3户	2024年3月-11月	现场检查和网络检查相结合的方式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、《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》（住房城乡建设部第22号令）、《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管理规定》（建设部第158号令）	县级	
3	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建筑市场监管	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的监督检查	检测机构	(100%) 1户	2024年3月-11月	现场检查和网络检查相结合的方式	《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57号）第二十八条至第三十五条，第三十九条至第四十九条	县级	
4	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工程建设	城市建设工程档案检查	建设单位	2户	2024年3月-11月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相结合的方式	《城市建设档案管理暂行规定》（1997年12月 建设部令第61号，2001年7月修订并以建设部令第90号重新发布）第三条	县级	

2024年度武定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制定计划任务部门名称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抽查比例/户数	任务时间	检查方式	制定依据	实施层级	备注
	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	
5	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房地产市场监管	房地产经纪机构监督检查	房地产经纪机构	(1户)	2024年3月-11月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和网络检查相结合的方式	《房地产经纪管理办法》（2011年1月20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、国家发展改革委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令第8号发布，自2011年4月1日起施行；2016年3月1日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、国家发展改革委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令第29号修正，自2016年4月1日起施行）第五条	县级	
6	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房地产市场监管	物业管理活动监督检查	物业企业	2户	2024年3月-11月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和网络检查相结合的方式	《物业管理条例》（2003年6月8日国务院令第379号公布，2007年8月26日修订）第五条	县级	
7	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对城市市政企业的监管	城市市政企业（含景观照明）的监督检查	城市市政企业（含景观照明）	1户	2024年3月-11月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相结合的方式	《云南省城市建设管理条例》第六条	县级	
8	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对城市市政企业的监管	城市排水排污企业的监督检查	城镇污水处理厂	100% (1户)	2024年3月-11月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相结合的方式	《城镇污水处理条例》第三十五条	县级	

2024年度武定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制定计划任务部门名称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抽查比例/户数	任务时间	检查方式	制定依据	实施层级	备注
	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	
9	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对城市市政企业的监管	城市生活、餐厨垃圾收运、处理的监督检查	城市生活、餐厨垃圾收运、处理企业	1户	2024年3月-11月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相结合的方式	《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》第五条	县级	
10	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对城市市政企业的监管	城市环卫企业的监督检查	城市环卫企业	1户	2024年3月-11月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相结合的方式	《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》第三十五条	县级	